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投资者关系管理计划

为了继续做好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加强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信息沟通，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更好地服务于投资者，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与投资者关系工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公司 2022 年度投资者关系管理计划。

一、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的机构和职责

1、公司董事会秘书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负责人，全面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策划、组织和协调，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工作并负责组织实施；

2、公司证券投资部为投资者关系管理职能部门，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具体实施；

3、公司其他各部门有义务协助证券投资部实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4、公司董事会负责对投资者关系管理计划实施情况进行检查和评价。

二、管理计划

1、筹备、召开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和 2022 年各临时股东大会，做好与会股东登记及会议组织安排工作，保障股东依法行使权利，确保会议顺利召开。

2、做好公司 2022 年董事会、监事会会议组织、安排及资料编制等工作，及时披露会议决议情况。

3、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监管要求，按时编制并披露公司《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和《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使投资者能够全面了解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内部控制等重要信息。

4、严格按照临时报告披露要求，及时披露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决议及其他重要信息，使投资者掌握公司动态信息。

5、持续关注新闻媒体及互联网上有关本公司的各类信息并反馈给公司董事会及管

理层，对于媒体上的不实传闻或报道，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和证券投资部应及时进行求证、核实以掌握实际情况，及时回应投资者和媒体的质疑，澄清不实信息。

6、关注公司股票交易情况，在公司股票交易价格、成交量出现异常波动时，立即自查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及时披露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告。

7、热情接待投资者来电、来访，保持公司投资者接待专线电话畅通，认真答复投资者质询，及时回复投资者来信、来函。对于要求前来公司现场参观、沟通座谈的投资者、证券服务机构人员和新闻媒体等，公司实行预约管理、统筹安排，做好现场组织、协调工作，使其能及时、准确地了解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同时应避免泄漏公司任何未公开披露的信息，做好保密工作。

8、加强公司网站的维护管理工作，及时更新公司动态信息以便投资者及时、准确、全面地了解公司的近况，但同时应避免出现重大信息内部网早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情况发生。

9、积极参加中国证监会、陕西证监局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部门机构举办的相关业务培训，提升内部管理人员素质和专业水平，更好地为投资者提供服务。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14日